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披露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7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1	上官文龙	27,052,000	27.14
2	瞿承红	11,250,000	11.29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39,746	2.95
4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常鸿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11,618	2.72
5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1,891,000	1.90

6	深圳前海大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来红聚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10,312	1.62
7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1,584,140	1.59
8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1,122,000	1.13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新能源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99,995	1.00
10	詹益腾	910,557	0.91

二、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1	上官文龙	27,052,000	27.14
2	瞿承红	11,250,000	11.29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39,746	2.95
4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常鸿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11,618	2.72
5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1,891,000	1.90
6	深圳前海大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来红聚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10,312	1.62
7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1,584,140	1.59
8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1,122,000	1.13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新能源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99,995	1.00
10	詹益腾	910,557	0.91

特此公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